

全市法院向“执行难”全面攻坚

2017年35人因拒执罪被追究刑事责任

18日,在淄博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王玮作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报告中提到,去年全市法院新收各类案件80800件,结案81856件,案件结收比为101.42%。



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王玮作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本报记者 李洋 摄

淄博市检察院立足检察职能,突出责任担当

2017年立查贪污贿赂犯罪案件141人

在18日召开的淄博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淄博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魏玉民作《淄博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2017年以来,淄博市检察院进一步落实刑责治安、刑责治污意见,共批准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1384人、提起公诉3708人。



淄博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魏玉民作淄博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本报记者 李洋 摄

1. 关键词:严惩犯罪 1. 审结一审刑事案件3084件

为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保障平安淄博建设,2017年共审结一审刑事案件3084件。其中,审结故意杀人、抢劫等暴力犯罪案件512件,危险驾驶、诈骗等多发性犯罪案件1585件,毒品犯罪案件96件,危害安全生产犯罪案件12件,贪污、

贿赂、渎职犯罪案件168件。依法审理了辽宁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郑玉焯破坏选举、受贿案。监督促进依法行政,审结一审行政案件548件,经和解后原告撤诉140件,全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到72.4%。

2. 关键词:刑责治污 2. 对5名重大污染环境案件被告人顶格量刑

围绕深化生态淄博建设,2017年共审结破坏环境资源犯罪案件40件,环境监管失职犯罪案件3件。指导张店区法院审结一起倾倒危险废物1万余吨的重大污染环境案件,对5名被告人顶格量

刑,判处8000余万元罚金用于环境修复。同时,开展涉环保非诉行政执行专项清理,办理相关行政案件367件。依法公开开庭审理4起检察机关提起的环境公益诉讼。

3. 关键词:司法保障和法律服务 3. 九成民商事案件以简易程序结案

2017年以来,淄博市中院进一步强化人权司法保障,维护群众民生权益。开通减刑假释信息化办案平台,远程视频开庭、网上办理相关案件2029件。加大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力度,对75名刑事被害人、申请执行人等实施司法救助。审结一审民事案件22696件。推动家

事审判改革,审结婚姻家庭类案件5546件,针对家庭暴力作出人身安全保护令6件。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近20%的民商事纠纷在诉前化解。创新调解员、仲裁员驻庭制度,实现诉前调解、仲裁和诉讼程序的无缝衔接。全市法院90.58%的民商事案件以简易程序结案。

4. 关键词:攻克执行难 4. 16958名失信被执行人上“黑名单”

2017年,全市法院向“执行难”全面攻坚,共受理执行案件30946件。集中清理涉党政机关、金融机构和民生积案,执行到位37.1亿元。加大强制执行力度,共搜查699人次,罚款172人次,拘传748人次,拘留1527人次。依法严惩拒执犯罪,共追究刑事责任35人。全面推行网络司法拍卖,共

网拍782件,总成交金额3.37亿元,溢价率22.66%,节约佣金1141.1万元。同时,加大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力度,将16958名失信被执行人纳入“黑名单”,签发律师调查令13份,悬赏执行104人。联合有关部门对失信被执行人在申请贷款、出国出境等方面予以限制。

1. 关键词:刑责治安、刑责治污 1. 起诉各类犯罪嫌疑人3708人

2017年以来,淄博市检察院提供行贿犯罪档案查询8万余次,批捕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类犯罪143人;监督纠正行政机关不作为、乱作为事项195件。起诉破坏环境资源保护类犯罪78人,监督立案的沈滋辉等人非法采矿案被评为全国检察机关专项立案监督活动优秀案件。主动参与全市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专项行动,同步介入调查,查处

因失职渎职犯罪造成重大安全责任事故20人。同时,严厉打击故意杀人、“两抢一盗”等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犯罪,共批准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1384人,提起公诉3708人。起诉集资诈骗等犯罪65人。建议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3件,监督公安机关立案5件。依法查办惠农扶贫等领域职务犯罪58人。

2. 关键词:维护公平正义 2. 监督纠正侦查活动违法92件次

“持续加强对执法不严、司法不公问题的监督。”魏玉民在报告中指出,去年,对公安派出所刑事侦查活动的监督,共监督立案70件、撤案55件,依法追捕追诉284人,监督纠正侦查活动违法92件次。

加强刑事审判监督,对41件刑事判决、裁定提出抗诉,法院采纳40件。其中,抗诉的黄振水利用职务便利骗取拆迁补偿款18余万元案,二审法院

依法采纳抗诉意见,将罪名由诈骗罪改判为贪污罪。与此同时,加强未成年人的司法保护。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依法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99人。严格落实社会调查、犯罪记录封存等制度,对10名涉罪未成年人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联合有关部门举办严重不良行为青少年传统文化培训班,帮助其改过自新,回归社会。

3. 关键词:正风肃纪 3. 立查渎职侵权犯罪案件62人

“突出责任担当,着力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开展。”2017年,淄博市检察院共立查贪污贿赂犯罪案件141人、渎职侵权犯罪案件62人,其中大案139人。依法查办了菏泽市委原常委、宣传部长王永江(副厅级)等要案9人,提起公诉的辽宁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郑玉焯、济南市政协原副秘书长田庄分别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办理的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秦玉海受贿案等3起案件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精品案件,31名办案人员被省检察院记功、嘉奖。

与此同时,加强职务犯罪预防。坚持专业化预防与社会化预防相结合,深度应用“互联网+”精准预防系统,向发案部门提出预防检察建议31件,向党委政府提交预防职务犯罪年度报告10份,与12个单位新建预防协作机制,设立62个预防工作站,聘任预防职务犯罪志愿者2946名,组织特色预防活动104次,联合邮政部门开展“预防职务犯罪邮路”工作,积极组织警示教育宣传教育基层行活动,将廉政文化送进千家万户,有力促进了惩防体系建设。